

安宁市人民政府

关于中央第六环境保护督察组

“回头看”（昆环督转〔2018〕107号）D530000201806140048交办件整改落实情况报告

昆明市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：

截至2018年8月20日，安宁市政府先后共接收云南省环境保护督察领导小组办公室交办件34件，已完成整改15件，正在整改19件。现将D530000201806140048号交办件具体办理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转办编号D530000201806110055号反映问题

安宁市金色理想小区对面一工地名为“中梁华府”的项目，二十四小时施工，噪音、灰尘、垃圾污染严重扰民，曾向安宁市城建部门反映过，一直无音信，希望能制止夜间施工。

二、属实情况

部分属实。

三、重复情况

该件与2016年中央环保督察件及2018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案件均不重复。

四、涉及国家级环保督察专项行动情况

未涉及。

五、整改落实情况

已完成整改。

六、检查处理情况

（一）现场核实情况

中梁华府小区项目”建设方为中梁城置业有限公司，施工方为重庆中通建筑实业有限公司。项目位于安宁市大屯新区，金色理想小区对面。

安宁市住建局在2018年3月就该项目工地扬尘污染等问题要求建设方进行了长达1个多月的停工整改，已经全部整改完毕，不存在灰尘、垃圾污染情况。经安宁市住建局工作人员调查，2018年6月13日该工地从事混凝土浇灌作业，因当日暴雨原因，导致施工作业延续至当晚10:40时左右。

2018年6月15日安宁市环保局工作人员21:50时现场调查时，该工地未施工。

（二）检查发现的问题

2018年6月13日该工地从事混凝土浇灌作业，因当日暴雨原因，导致施工作业延续至当晚10:40时左右，混凝土浇灌作业时产生的噪声对周边居民造成一定影响。

（三）针对问题的处理情况

安宁市环保局工作人员下达了《安宁市环境监察现场处理决定通知书》（安环监现处字〔2018〕2—2号），要求施工方重庆中通建筑实业有限公司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的相关规定执行，禁止在夜间进行建筑施工作业，防止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；做到文明施工，不得扰民。

6月15日下午18时，安宁市住建局针对该项目存在问题到现场进行了检查，下发了限期整改指令书，责令建设、施工单位立即停止夜间施工，进一步加强工地文明施工管理。6月17日晚，经安宁市住建局现场复查，不存在灰尘垃圾污染问题，已无夜间施工情况发生。

（四）现场复查情况

2018年6月16日、17日、18日21:45时左右，7月21日21:50左右，8月9日21:50左右，安宁市环保局、安宁市住建局工作人员均对该工地进行现场复查，该工地均未施工。

（五）整改结果

至2018年8月9日，未发现该工地存在夜间施工情况。

七、责任追究情况

 无。

八、下步工作计划

（一）安宁市环保局继续督促施工方严格落实环保主体职责，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的相关规定执行；同时继续做好对该工地噪声的环境监管工作，发现环境违法行为，将依法依规处理。

（二）安宁市住建局将对该项目文明施工盯紧不放松，配合市环保局坚决制止建筑工地夜间施工情况发生，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按照《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》JGJ46-2013标准施工，坚决杜绝不文明施工行为发生。

九、负责单位及负责人

**责任领导：**李宝林 安宁市人民政府副市长

**责任单位：**安宁市环保局、安宁市住建局

**责任人及联系方式：**唐宽 1370841789



 安宁市人民政府

 2018年8月18日